

# 广东省开平市自然资源局

## 关于《开平市预留城乡建设用地规模使用审批表（苍城镇新型包装材料基地等项目）》 成果的公告

根据《广东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实施管理规定》（粤府办〔2013〕3号）有关规定，由开平市自然资源局组织编制的《开平市预留城乡建设用地规模使用审批表（苍城镇新型包装材料基地等项目）》（以下简称《审批表》）于2022年8月3日经江门市自然资源局同意批复（4407832022008）。按照《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实施管理规定〉、〈广东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改管理规定〉相关配套文件的通知》（粤国土资规划发〔2013〕83号）的相关要求，现将项目成果有关内容予以公告。

### 一、预留规模使用原因

本项目用于苍城镇新型包装材料基地等项目的建设，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广东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实施管理规定的通知》（粤府办〔2013〕3号）第九条的规定，对龙胜镇、苍城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作局部修改。

### 二、预留规模审批表内容

《审批表》的落地地块位于我市龙胜镇那泔村，苍城镇楼田村、六合村、城东村、旺岗村、附城村、下湾村，面积共计

9.6565 公顷。

### 三、公告方式

在开平市自然资源局网站上公告，同时在项目涉及的龙胜镇及其下辖的那泔村，苍城镇及其下辖的楼田村、六合村、城东村、旺岗村、附城村、下湾村张贴公告。

- 附件：1. 开平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主要土地调控指标变化情况表
2. 开平市龙胜镇、苍城镇落实地块落实前后土地利用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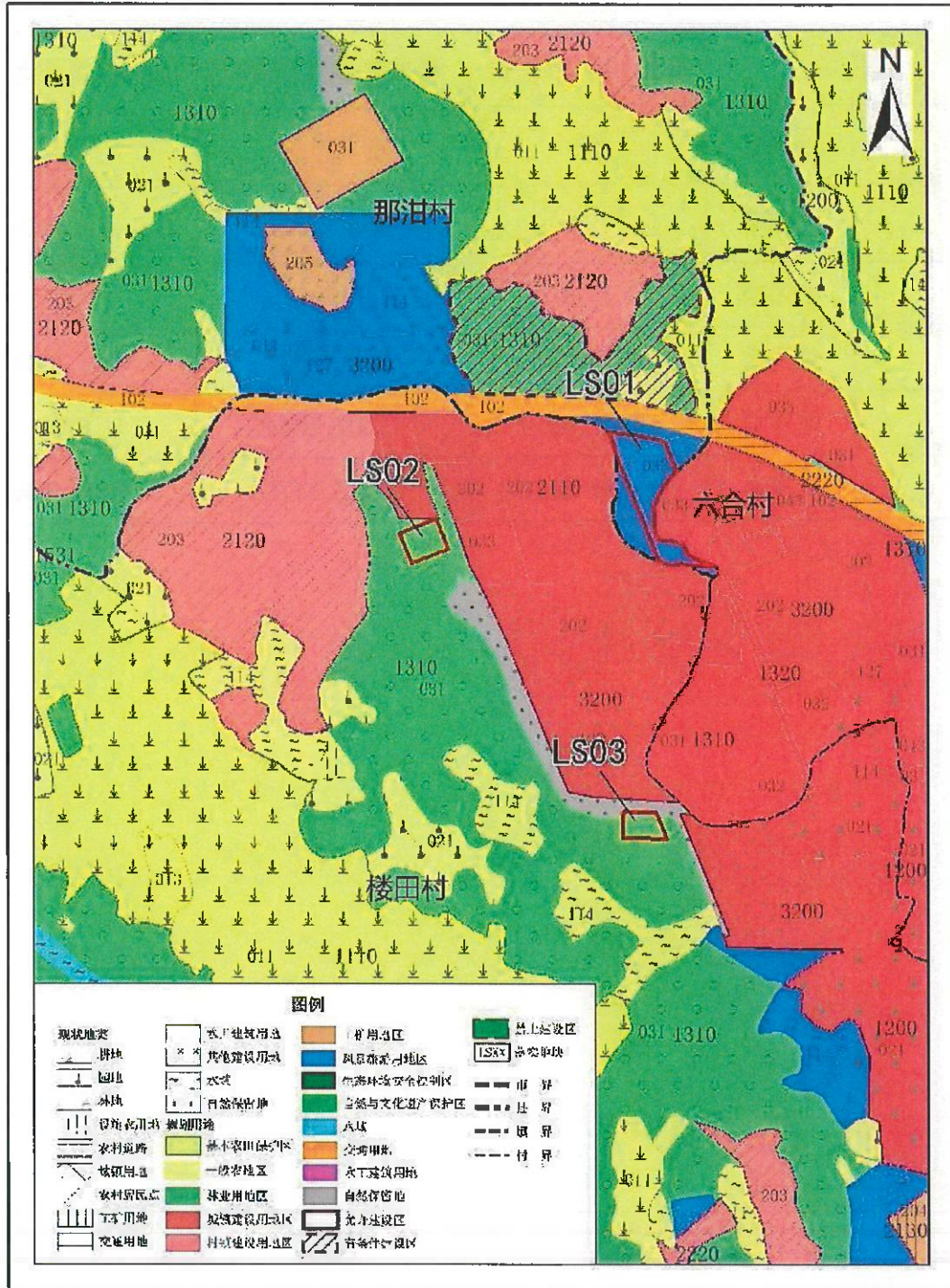


## 开平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主要土地调控指标变化情况表

单位：公顷

行政区		建设用地总规模	城乡建设用地规模	城镇工矿用地规模
龙胜镇	使用前	843	435	68
	使用后	843	436.5665	69.5665
苍城镇	使用前	1136	550	233
	使用后	1140.8338	558.0900	241.0900
开平市	使用前	19731.6814	12502.6814	6200
	使用后	19736.5152	12512.2479	6209.5665

# 开平市龙胜镇、苍城镇落实地块土地利用规划图（落实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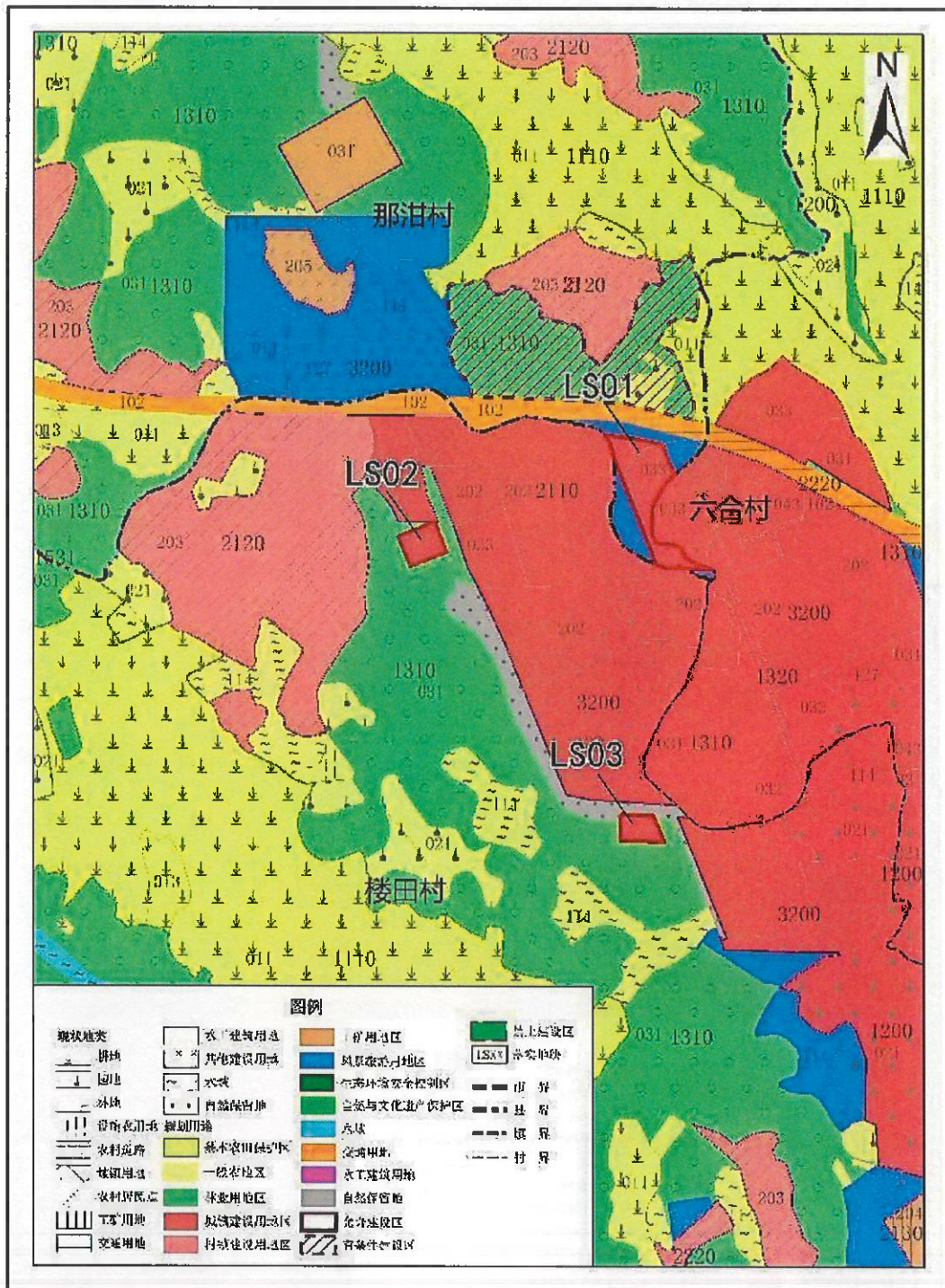


2000国家大地坐标  
1985国家高程基准

1: 10000

开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2年6月

# 开平市龙胜镇、苍城镇落实地块土地利用规划图（落实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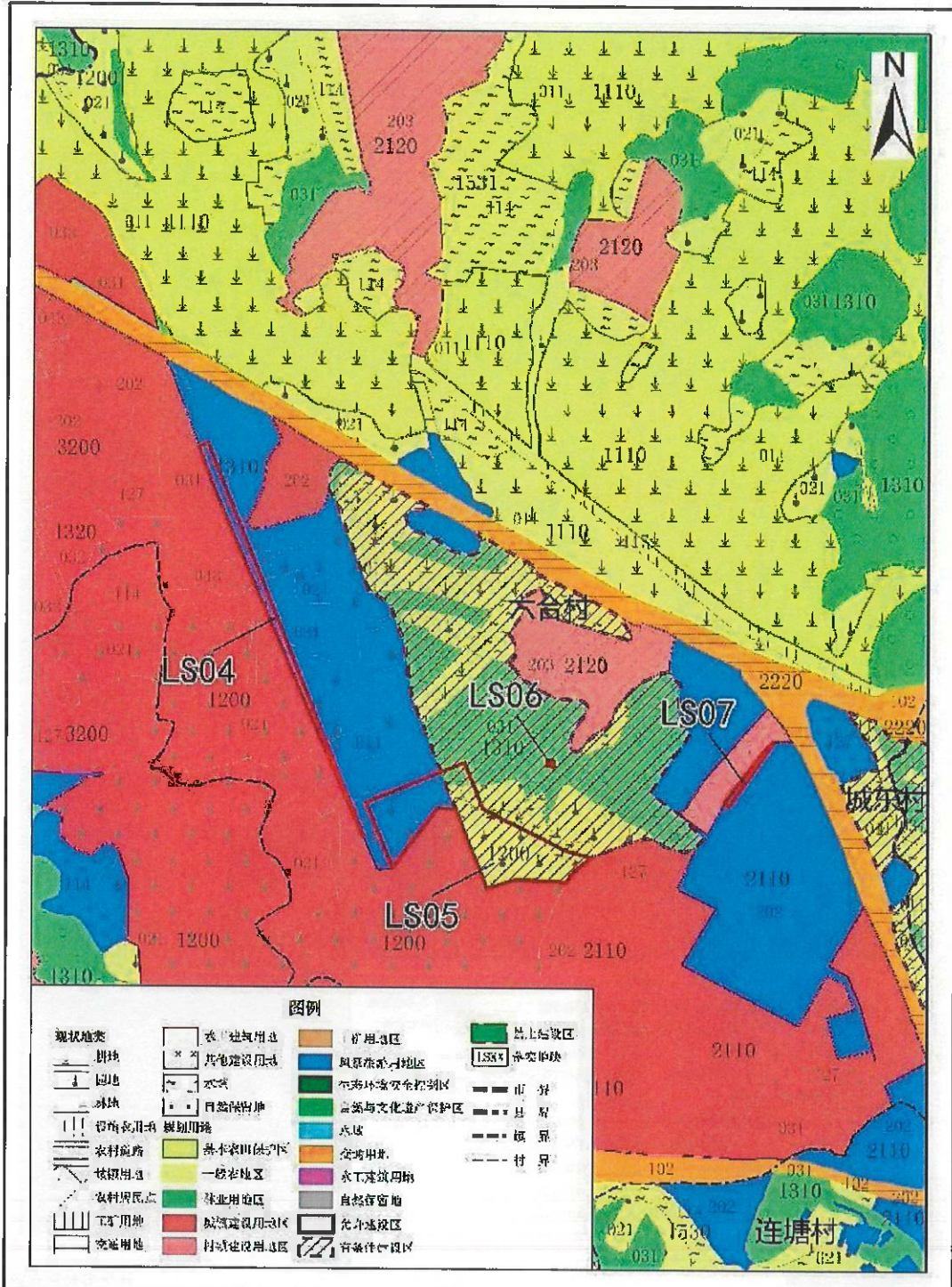


2000国家大地坐标  
1985国家高程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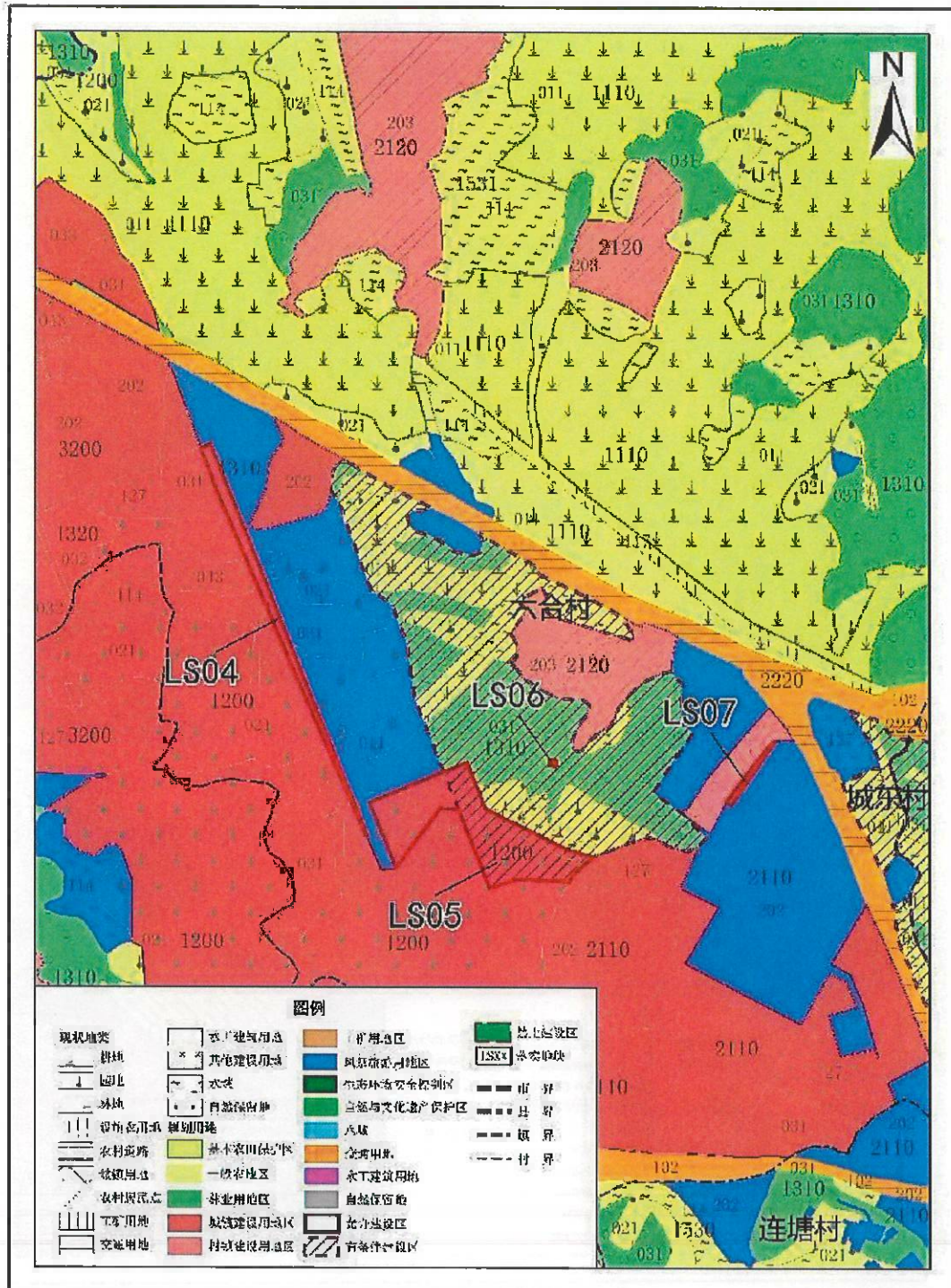
1: 10000

开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2年6月

# 开平市苍城镇落实地块土地利用规划图（落实前）



# 开平市苍城镇落实地块土地利用规划图（落实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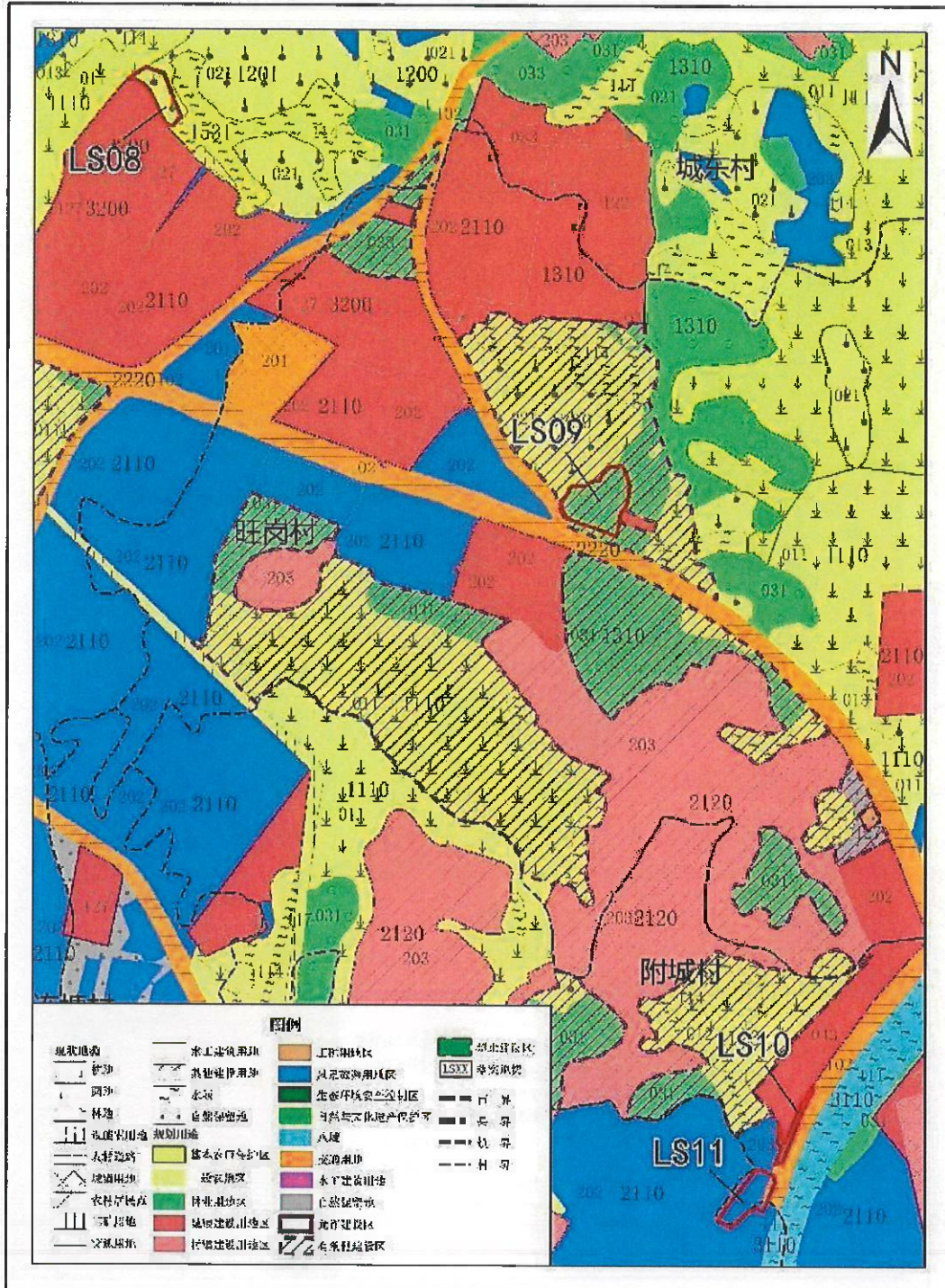


2000国家大地坐标  
1985国家高程基准

1: 10000

开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2年6月

## 开平市苍城镇落实地块土地利用规划图（落实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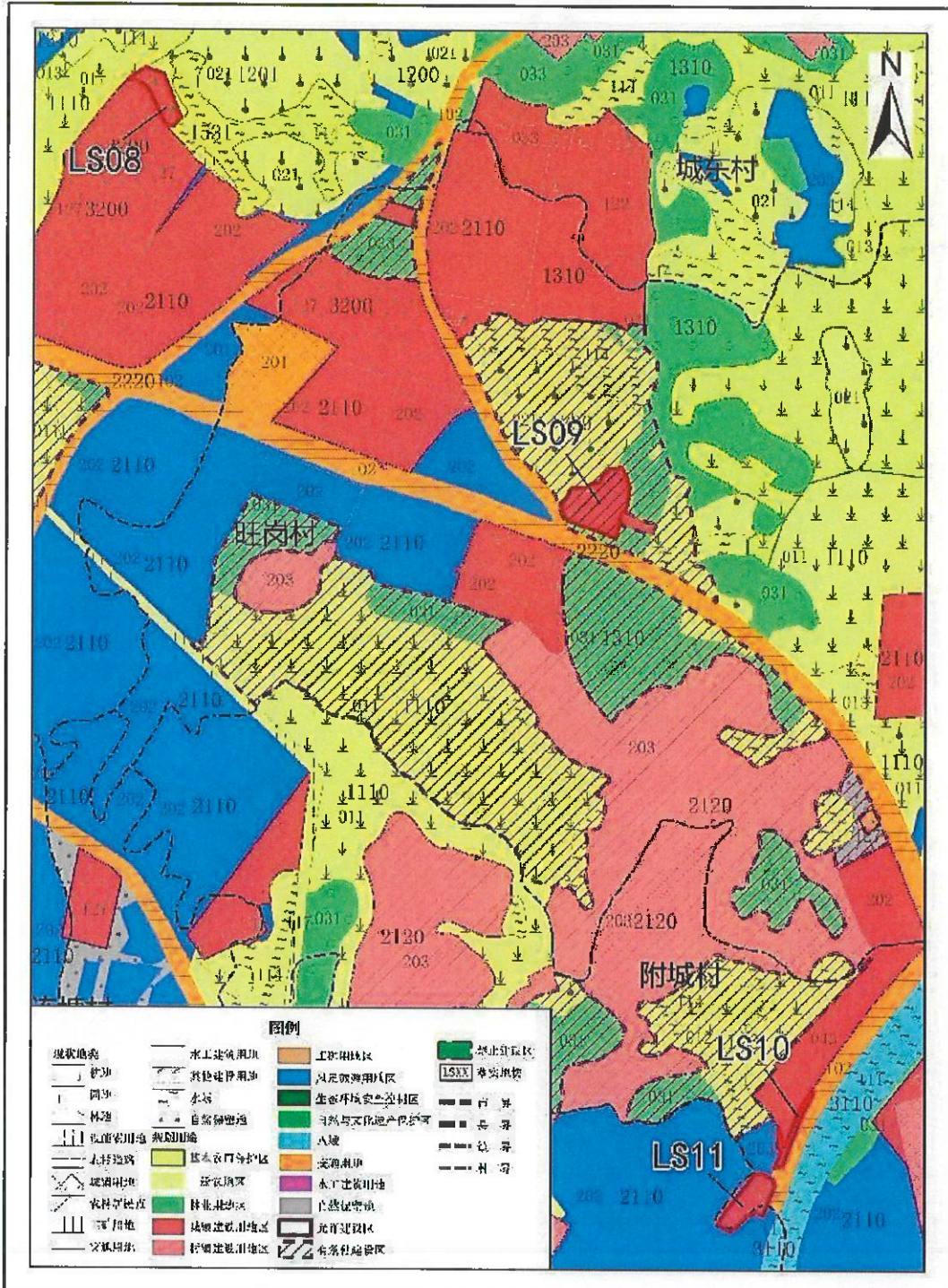
2000国家大地坐标  
1985国家高程基准

1: 10000

开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2年6月



# 开平市苍城镇落实地块土地利用规划图（落实后）



2000国家大地坐标  
1985国家高程基准

1: 10000

开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2年6月

